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
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839号）注册通过，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200亿元的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

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30亿元（含30亿元）。本期债券品种一以每2个计息年度为一个周期（“重新定价周期”），在每2个计息年度（即每个重新定价周期）末附发行人续期选择权，品种二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一个周期（“重新定价周期”），在每3个计息年度（即每个重新定价周期）末附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本期债券品种一的票面利率区间为1.40%-2.40%，品种二的票面利率区间为1.50%-2.50%，最终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簿记建档结果，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在利率询价区间内确定。

2025年8月12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根据网下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确定本期债券品种一票面利率为1.90%，品种二票面利率为2.00%。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25年8月13日至2025年8月14日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本期债券。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见2025年8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人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人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人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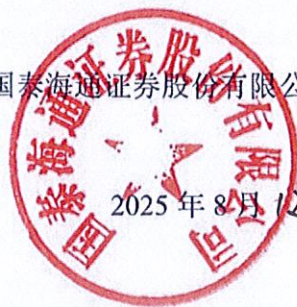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人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人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2日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人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人科技创新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12 日